

# 台政字〔2018〕91号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关于对枣庄市台儿庄区水功能区划的批复

台政字〔2018〕91号

区水务局：

你局《关于审查批准〈枣庄市台儿庄区水功能区划〉的请示》(台水字〔2018〕86号)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《枣庄市台儿庄区水功能区划》(以下简称《区划》)。请你单位严格按照《区划》要求，切实发挥牵头作用，会同各镇街、区有关部门按照管辖范围及管理权限，制定相应措施，完善管理规定，认真做好我区水功能区监督管理工作，努力实现各水功能区水质目标。

此复。

台儿庄区人民政府

2018年12月4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